

联合国



Distr.
GENERAL

大会



安全理事会

A/51/831
S/1997/222
14 March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五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58
塞浦路斯问题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二年

1997年3月12日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代表奥斯曼·厄尔图格先生阁下1997年3月12日给你的信。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58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侯赛因·切莱姆(签名)

附 件

1997年3月12日奥斯曼·厄尔图格先生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提到1997年2月25日希族塞人驻联合国代表给你的信(A/51/811-S/1997/168)，其中载有所谓“侵犯共和国领空”的指控。

由于类似指控在我以前逐次来文中均已驳斥，我无意再加详述。我只想指出，希族塞人的这次指控并不比以前的各次指控更加可信，这正反映希族塞人一方无视事实，即其不对整个塞浦路斯岛及其领空拥有唯一的主权权利。

如果希族塞人当局真正关心岛上的民航安全，它就不会象以前那样多次干扰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上空的飞行情报区。除了无的放矢、混淆问题的真相外，目前确知南塞浦路斯的确进行干扰，发出与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机场空航管制使用的频率相同的干扰信号，危害这一飞行区内的民用空航安全。这些危害民用航空安全的行为在当时已提请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和所有有关方面的注意。

不言而喻，对塞浦路斯的民航以及对整个地区的安全和稳定的最大威胁必然是希族塞人当局最近向俄罗斯联邦购买的S-300型先进导弹系统。这一采购是公然藐视安全理事会关于塞浦路斯问题的决议，即第1092(1996)号决议，其中曾明白表示对尖端武器引进该岛深表关切。这项采购也遍遭各方谴责，认为这是希族塞人一方作为与希腊“共同防御原则”的一部分，大力扩充军备中的一项新的不稳定因素。

上述不祥发展，连同希族塞人一方拒绝美国提出的暂停塞浦路斯岛上军事飞行的建议，明确显示哪一方在促使岛上的紧张局势升级，而不选择建设性的对话途径。在这种情况下，希族塞人一方关于增加塞浦路斯岛上紧张局势的指控旨在混淆视听，落井下石。我相信国际社会成员必然会对这些无的放矢的指控给予它们应享的待遇，就是将其作为不负责任的宣传而忽略它们。

请将本函作为大会议程项目58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北塞浦路斯土耳其共和国

代表

奥斯曼·厄尔图格(签名)